



证券代码:002572 证券简称:索菲亚 公告编号:2016-042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展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及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额度范围内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期限为自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算,至2016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结束(详情请见公司于2015年10月22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延展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71))。

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索菲亚家居(成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顺路支行(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具体内容如下:

- 产品名称: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CCD00186。
- 理财金额:人民币3,000万元。
- 挂标标的:伦敦金下午定盘价。
- 起息日及到期日:2016年6月6日至2016年12月27日。
- 产品收益与分配:乙方向甲方提供本金安全保障,并根据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说明书的约定,按照挂标标的的价格表现,向甲方支付浮动利息。
- 购买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 关联性说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索菲亚家居(成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天顺路支行无关联关系。

- 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 投资风险
 - (1)所选的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但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影响。
 -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进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失误。
 - 针对投资风险,公司将采取下述措施:
 -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选择保本型、低风险投资品种。
 - (2)公司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

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内部监督,并于组织审计工作时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公司将信息披露相关制度与规定,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本次运用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排,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的前提下实施。通过进行适度的理财,可以提高公司资金流动性的同时,提高公司资金的利用率。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公告日期	公告编号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2015年6月30日	2015-044	5,000	2015年6月26日-2015年9月25日	收回利息487,500元
2015年7月28日	2015-053	3,000	2015年7月23日-2015年8月27日	收回利息103,561元。
2015年7月28日	2015-053	15,000	2015年7月24日-2015年10月27日	收回利息1,303,333元
2015年8月11日	2015-061	5,000	2015年8月7日-2015年12月29日	收回利息512,877元
2015年12月15日	2015-090	5,000	2015年12月11日-2016年3月11日	收回利息418,750元
2016年1月4日	2016-004	5,000	2015年12月30日-2016年3月7日	收回利息275,000元
2016年2月1日	2016-023	20,000	2016年1月27日-2016年2月29日	收回利息497,777.78元
2016年2月1日	2016-023	6,000	2016年1月28日-2016年3月8日	收回利息198,000元
2016年3月25日	2016-036	10,000	2016年3月18日-2016年6月17日	保证收益型
2016年4月15日	2016-041	3,000	2016年4月14日-2016年10月11日	保证收益型
2016年4月15日	2016-041	3,000	2016年4月13日-2016年12月28日	保证收益型
2016年6月7日	2016-042	3,000	2016年6月6日-2016年12月27日	保证收益型

备注:理财产品投资总额度为5亿元,截至公告日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共1.9亿元。
五、备查文件
《招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协议》。
特此公告。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86 证券简称:围海股份 公告编号:2016-068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7.92元/股调整为7.87元/股;
-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在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超过311,868,686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313,850,063股(含本数)。
 - 一、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基本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预案等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为7.92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9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311,868,686股(含本数),发行对象为浙江围海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围海控股”)、浙江东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睿资产”)、杭州民恒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民恒投资”)、杭州东裕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裕投资”)、上海盈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盈保投资”)和李澄澄,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围海控股	189,393,939	150,000.00
2	东睿资产	41,035,253	32,500.00
3	民恒投资	27,777,777	22,000.00
4	东裕投资	12,626,263	10,000.00
5	盈保投资	7,575,758	6,000.00
6	李澄澄	33,459,596	26,500.00
	合计	311,868,686	247,000.00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
二、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根据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以2015年12月31日总股本728,126,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36,406,330元。根据公司于2016年6月1日披露的《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本次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

为2016年6月7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8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2016年6月8日。因此,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2016年6月8日实施完毕。

三、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鉴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现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调整:

- 发行价格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在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7.92元/股调整为7.87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股利(含税))/(1+每股转增股数)=(7.92元/股-0.05元/股)÷(1+0)=7.87元/股。

- 发行数量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在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由不超过311,868,686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313,850,063股(含本数)。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数量=调整前发行数量÷调整前发行价格÷调整后发行价格=311,868,686股÷7.92元/股÷7.87元/股=313,850,063股。调整后各发行对象认购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认购数量(股)	认购金额(万元)
1	围海控股	190,597,204	150,000.00
2	东睿资产	41,296,060	32,500.00
3	民恒投资	27,954,256	22,000.00
4	东裕投资	12,706,481	10,000.00
5	盈保投资	7,623,889	6,000.00
6	李澄澄	33,672,173	26,500.00
	合计	313,850,063	247,000.00

四、其他事项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浙江省围海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3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16-43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年6月8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6年6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16年6月7日下午15:00,投票结束时间为2016年6月8日下午15:00。
- 2.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海安镇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会议室。
- 4.召集人: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主持人:董事长严圣军先生
- 6.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5月24日发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16年6月1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238,557,742股。

-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85,790,71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5.0006%。现场投票回避表决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432,956,1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956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1人,代表股份150,739,692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1706%。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5,051,0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300%。
-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5,051,0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300%。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35,051,0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8300%。
三、公司董事、监事、董秘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合作投资设立并购基金暨关联交易并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85,770,716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92%;反对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股票35,031,0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99.9429%;反对股票20,0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571%;弃权股票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中小投资者股份总数的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严圣军先生及李洪菊女士通过江苏天颐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华禹基金28%股权,且严圣军先生担任华禹基金副董事长,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和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为严圣军先生一致行动人,因此,南通乾创投资有限公司、南通坤德投资有限公司、严圣军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了本议案。

表决结果: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2.见证律师:赵楠、石志杰
3.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及其盖章页;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6月8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1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专利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6项专利证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申请日	有效期	证书号
1	ZL2015210264.3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铝合金芯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37426号
2	ZL2015210260.6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高强度铝合金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34361号
3	ZL201521013720.8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芯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12032号
4	ZL201521013836.1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芯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11728号
5	ZL2015210264.9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芯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36365号
6	ZL201521021064.5	不经表面处理的新型亚铝中强度铝合金绞线	实用新型	2015年12月9日	10年	第5238071号

上述6项专利的专利权人为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专利的取得有利于完善公司的自主知识产权体系,形成持续创新的良好机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560 证券简称:通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6-032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获得政府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匪浅市财政局追加项目预算评审报告》(2016)2号,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得政府奖补的企业扶持资金人民币4,450,000.00元,该笔款项已于近日到达公司账户。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本次所获补贴款项将作为营业外收入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对公司2016年利润产生一定正面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通达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六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046 证券简称:轴研科技 公告编号:2016-039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洛阳轴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5月8日接到控股股东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机集团”)通知,国机集团正在筹划与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5月9日开市起停牌,公司在《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控股股东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经公司研究,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自2016年5月23日(星期一)开市起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根据《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4号:上市公司恢复牌业务》的相关规定及目前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完成,公司预计无法在进入重组停牌程序后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6月13日开市时起继续停牌。本公司承诺争取在2016年7月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复牌。

- 一、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 1、主要交易对方
主要交易对方为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此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
 - 2、交易方式
交易方式为轴研科技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方式向国机集团购买拟注入资产的股权,是否支付现金依谈判确定。
 - 3、标的资产情况
交易标的所属行业为:C6199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
- 二、公司股票停牌前1个交易日的的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3.25%	152,923,998	13,043,478
魏凤鸣	境内自然人	1.98%	6,999,920	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84%	6,516,578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1.63%	5,780,658	0
杨燕灵	境内自然人	1.61%	5,689,161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2%	4,314,600	0
孙慧明	境内自然人	1.13%	3,999,999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理财产品等	0.89%	3,150,605	0
华鲁盛	境内自然人	0.63%	2,244,412	0
嘉实资管-民生银行-嘉实资本天行健5号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理财产品等	0.60%	2,132,929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0409 证券简称:山东地矿 公告编号:2016-055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购买事宜,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山东地矿,股票代码:000409)自2016年3月14日(周一)开市起停牌,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14)。

公司确认本次筹划的资产购买事宜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3月21日(周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15),2016年3月28日、2016年4月5日、2016年4月12日、2016年4月18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16、2016-018、2016-019、2016-022)。

2016年4月19日,公司发布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23),2016年4月27日、5月4日、5月11日、5月19日,公司分别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24、2016-033、2016-036、2016-039)。

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提交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召开的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待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授权公司董事长及/或其授权人士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3个月,并预计在2016年9月14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公司于2016年5月25日发布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间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43),2016年6月1日,公司发布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2)。

证券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6028

四川九洲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及公司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股票代码:000801 证券简称:四川九洲 公告编号:2016028

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九华投资”)一致行动人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以下简称“九华投资”)减持公司股票的通知:九华投资于2016年6月6日至6月8日减持公司股票7,232,40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1%。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所持股份比例(%)
绵阳市九华投资管理中心	大宗交易	6月6日	23.62	7,221,502	67.87
	集中交易竞价	6月8日	24.176	10,900	0.10
	合计			7,232,402	67.97

其中九华投资6月6日通过大宗交易减持部分包含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委托九华投资减持的297,687股,具体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股份占所持股份比例(%)	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现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曹晖	董事长、总经理	23.62	76,966	25%	307,865	230,899
丁丁	董事	23.62	54,912	25%	219,650	164,738
程强	董事	23.62	56,730	25%	226,920	170,190
贾必明	董事、副总经理	23.62	20,823	25%	83,294	62,471
杨远林	监事会主席	23.62	6,968	25%	27,874	20,906
陈锐	监事	23.62	15,699	25%	62,799	47,100
黄敏	职工监事	23.62	4,713	25%	18,854	14,141
马金伟	副总经理	23.62	11,162	25%	44,649	33,487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39,880,520	人民币普通股	139,880,520
魏凤鸣	6,999,920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20
中国银行-嘉实成长收益型证券投资基金	6,516,578	人民币普通股	6,516,57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780,658	人民币普通股	5,780,658
杨燕灵	5,689,161	人民币普通股	5,689,161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14,600	人民币普通股	4,314,600
孙慧明	3,999,999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9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领先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150,605	人民币普通股	3,150,605
华鲁盛	2,244,412	人民币普通股	2,244,412
嘉实资管-民生银行-嘉实资本天行健5号资产管理计划	2,132,929	人民币普通股	2,132,929

- 三、延期复牌的原因
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宜仍在沟通和协商中,相关方案仍未全部确定,方案的商讨和完善所需时间较长,交易细节尚需进一步沟通和谈判,交易事项仍具有不确定性,涉及资产、业务、财务等各方面尽职调查工作量较大,相关工作难以在1个月内完成。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顺利进行,维护投资者利益,公司特申请股票延期复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计划。
四、承诺事项
本公司承诺争取在2016年7月8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股票将在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公告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后复牌。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股票将于2016年7月8日开市时起复牌,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提出延期复牌申请并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将承诺自停牌期间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

五、风险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